

二零零九年十月十八日主日
生命修養的金律: 善處怒氣
證道：譚光昌牧師

1) 認識怒氣

- 與生俱來的防衛系統 (詩22:1-2, 6, 11)
- 跟內在的道德系統有抵觸 (哈1:1-4)
- 要恰當地抒發的一種感受
- 要去溝通的一個隱藏信息

2) 錯置怒氣

- 否認怒氣的存在
- 日子久了自然消失
- 隨時爆發, 殺傷力大 (箴29:11)
- 自己不願意放低 (提後3:1-3)
- 攔阻我們認識自己生命的需要 (提前2:8)

3) 善處怒氣

- 埋藏的傷口---內裏的恐懼
- 某些忿怒跟他人的行為無關 (箴15:1)
- 真正的勇敢是克制內心的忿怒
(箴16:32, 詩39:9)
- 聖靈所結的果子(加5:22-23)
- 保護自己, 免受試探 (弗4:26-27)
- 坦誠向人抒發內裏的忿怒 (雅1:19-20)
- 接受神的安慰和醫治
(詩22:1-6, 22-31; 哈3:16-19)